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0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包括股份合併、削減股本、拆細股份  
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等事項之  
股本重組建議  
持續關連交易**

## 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財務顧問

## 華德信亞洲有限公司

股東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本重組及發行授權。此外，獨立股東亦已批准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恒億工程有限公司與建業建築有限公司訂立之該協議。

繼股東特別大會後，股本重組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正生效。新股份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以每手10,000股之買賣單位在聯交所買賣。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向股東寄發之通函（「該通函」）。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本重組

董事欣然宣佈，股東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包括股份合併、削減股本、拆細股份、增加法定股本、註銷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及將應計入股份溢價賬之餘額計入繳入盈餘賬之股本重組。

因股份合併而產生新股份之零碎配額將不予理會及將予註銷。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亦已批准於股本重組生效後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由於股本重組之所有條件均已達致，股本重組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下午四時正生效。

新股份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以每手10,000股新股份之買賣單位進行買賣。敬請留意，以每手2,000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現有股份之原有櫃位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關閉。而供以每手500股新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新股份（以現有股票進行）之臨時櫃位將於同日開放，有關股份代號為2936。時間表詳列如下：

二零零四年

新股份開始買賣	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指定經紀商為市場提供對盤服務首日	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關閉按2,000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現有股份 （以現有股票進行）之櫃位	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放按500股新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新股份 （以現有股票進行）之臨時櫃位	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三十分
免費以現有股份之現有股票換領新股份 之新股票首日	九月十七日（星期五）
重開按10,000股新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新股份 （以新股票進行）之櫃位	十月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
開始新股份之並行買賣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進行）	十月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
關閉按每手500股新股份之買賣單位買賣新股份 （以現有股票進行）之臨時櫃位	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結束新股份之並行買賣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進行）	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商為市場提供對盤服務最後一日	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新股票最後一日	十一月一日（星期一）

股東可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於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正之時間內，將現有股份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免費換領新股份之股票，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六室。倘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下午四時正後將現有股票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則就每張簽發之新股票均須繳付2.50港元之金額（或聯交所不時允許之較高金額）。請注意，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效之合法所有權憑據，並可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以後隨時用作換領新股票，惟股東須承擔所須費用。

## 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公佈，並已載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刊發致股東之通函內。

以下為批准該協議及各有關上限金額之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之結果。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執行董事陳遠強先生持有10,000,000股現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6%。彼亦為建業建築之執行董事並間接實益擁有建業建築已發行股本13.95%之權益。彼已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該協議之決議案投票。

###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現有股份

	贊成	反對
--	----	----

批准該協議及各有關上限金額之  
普通決議案

218,290,000股現有股份 (99.97%)	70,000股現有股份 (0.03%)
------------------------------	------------------------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含463,721,600股現有股份。扣除陳遠強先生持有之10,000,000股現有股份後，附有權利可出席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此決議案之現有股份總數為453,721,600股現有股份。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附有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現有股份致使持有之股東僅可投票反對該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點票方式投票之現有股份數目為218,360,000股。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之監票人。

## 發行授權

股東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有關發行授權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當日，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四位執行董事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區紹偉先生及區汝輝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余錫祺先生及匡耀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作基博士、何衍鈞先生及俞漢度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及信報刊登的內容。